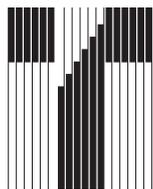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太興置業有限公司 TERN PROPERTIE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

## 內幕消息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太興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預期本期間將錄得本公司股東顯著虧損約港幣55,8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一期間」)為盈利約港幣10,500,000元。本集團中期業績之轉盈為虧主要由於(i)本期間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顯著增加至約港幣71,700,000元，而於上一期間則約港幣17,300,000元；及(ii)本集團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債務工具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由上一期間的約港幣13,700,000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港幣100,000元。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參考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包括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因此可能於進一步審閱後予以調整)。故此，本集團於本期間之實際中期業績或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之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細閱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底之前刊發之本公司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興置業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陳恩蕙  
陳恩霖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通知日期，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其中三位為執行董事，即陳恩蕙女士、陳恩典先生及陳恩霖先生，以及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國偉先生、謝禮恒先生及張頌慧女士。